

泸县宋贵清名师工作室三年规划

(2021年—2023年)

为进一步加强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充分利用现有教育资源，实现名师引领、专业提升，团队发展，本工作室将以创新的精神、务实的态度、扎实的工作，搭建起初中化学学科教科研新平台，把本工作室建设成充满活力的工作团队、学习团队、研究团队，形成具有一定教学领导力的教学研究型骨干教师团队。现结合《泸县教育和体育局关于公布泸县第二批中小学幼儿园“名师名班主任名校（园）长”工作室领衔人名单及印发2021-2023年度工作方案的通知》（泸县教体函〔2021〕79号）的相关要求，拟定本工作室三年发展规划，具体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党的十九大和《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精神为指导，为贯彻落实《中共泸县县委 泸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泸县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泸县委发〔2019〕12号）精神，以《泸县教育和体育局关于公布泸县第二批中小学幼儿园“名师名班主任名校（园）长”工作室领衔人名单及印发2021-2023年度工作方案的通知》（泸县教体函〔2021〕79号）为依据，以理论学习、教学研讨、主题沙龙、教学论坛、专家引领、课题研究、网络平台讨论为主要研修方式，通过成员自主研习和集中研修，辐射作用，扩大名师的知名度，带动并培养一批“师德好、业务精、能力强、善创新”的高层次骨干教师，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共享，促进基础教育的均衡发展，切实提高工作室成员的个人研修水平和专业素质，发挥名师指导、示范、引领、辐射作用，全面提高教育质量，为泸县提供教学名师、专家、领军人才作支撑。

二、工作室三年规划总目标

本工作室以教学研讨为主要内容、课题研究为重要方式、网络平台为主要依托，在泸县教体局县教研室的领导下，自主开展系列教研教改和培养我县初中化学优秀教师的工作。

（一）带一支团队。通过三年为周期的培养计划的实施，有效推动培养对象的专业成长，力求在一个工作周期内使工作室成员在师德

规范上出典范，课堂教学上出精品，课题研究上出成果，实现工作室成员的专业成长和专业化发展。

（二）抓一个项目。在实践中总结教育教学经验，瞄准课程实施和教学改革前沿，探寻教研教改的新思路、新方法，并确定一项具有实用价值的科研课题，并以此为研究方向，在实践探索中破解学科教学难题，带领本工作室成员开展有效的科研活动。

（三）做一次展示。引领初中化学学科建设，力争每年承担一次县级主题展示活动，以研讨会、报告会、名师论坛、公开教学、现场指导等形式，有目的、有计划、有步骤地传播先进的教育理念和教学方法，充分发挥名师的带头、示范、辐射作用，从而形成名优群体效应，实现优质教育资源的共享。

（四）建一个微信公众号。创建微信公众号，及时传递工作室成员的学习成果，交流工作室研究成果，使公众号成为初中化学教学动态工作站、成果辐射源和资源生成站，以互动的形式面向广大教师和学生，并把相关优秀的资源提供给广大教师和学生。

（五）出一批成果。工作室教育、教学、科研等成果以精品课堂教学实录、案例集、课例集、论文、课题报告、专著等形式向外输出。

三、主要措施

（一）制订规划。工作室成员制定自我发展的三年规划，一步一个脚印提高教育教学和科研能力，促进专业成长。

（二）读书自学。工作室成员要积极参与系统学习学科的前沿理论与课程改革理论等读书活动，要求做好读书笔记并定期在工作室网络平台发表读后感言，交流心得体会，以同伴互助的方式实现成员的共同成长。

（三）课题研究。工作室成员要积极参加工作室确定的科研课题，做好课题规划与研究过程的记录、整理、反思、总结、交流等。领衔人尽可能深入到工作室成员的课堂教学中，并针对课堂教学中的问题进行深入研讨与纠正；定期跟踪课题实施进度，检查阶段性成果，汇编成员的课题研究成果。

（四）外出学习。创设条件，让工作室成员能够定期外出考察学习，更新观念，并在教学过程中进行尝试性实验。

(五) 联合教研。通过市、区、县和校级联合教研活动，引导成员不断对自己的教学行为进行反思重建，形成不同的教学风格，并在相互切磋中完善自己的教学行为。

(六) 辐射引领。参加各级教研活动和各级教学比赛，承担各级初中化学学科的培训，工作室以论文、专著、研讨会、报告会、学术论坛为主要形式，以微信公众号为推手，展示相关工作过程、工作策略及工作成果，充分发挥其示范、引领和辐射作用，助推泸县初中化学教学质量的提升。

四、工作室专家顾问

黄祖全 泸县教体局教研室副主任、初高中化学教研员

梁家元 泸县“三名”工作室项目负责人、泸县化学教研员

五、工作室成员分工

(一) 工作室领衔人：宋贵清

主要负责组织工作室成员商议并制定具体的工作计划，主持协调工作室的各项研修活动。

(二) 工作室成员信息

序号	姓名	学校	序号	姓名	学校
1	苗燕林	泸县潮河镇学校	16	阳本坤	泸县玄滩镇学校
2	汤春芳	泸县城北初级中学校	17	万 利	泸县玄滩镇学校
3	张玲莉	泸县城北初级中学校	18	王清树	泸县云锦镇石马初级中学校
4	李 燕	泸县二中外国语实验学校	19	彭雪梅	泸县云锦镇云锦初级中学校
5	税 焯	泸县二中外国语实验学校	20	王泽兰	泸县云龙镇上坪学校
6	肖江琴	泸县二中外国语实验学校	21	王云贵	四川省泸县第一中学
7	杨 梅	泸县二中外国语实验学校	22	杨正芳	四川省泸县第一中学
8	周 利	泸县二中外国语实验学校	23	游亨良	泸县百和镇土主学校
9	杜丽源	泸县方洞镇方洞初级中学校	24	朱 斌	泸县城北初级中学校
10	黄华菊	泸县毗卢镇学校	25	代永辉	泸县城北初级中学校
11	陈锡芳	泸县奇峰镇宝藏学校	26	杨树梅	泸县福集镇天洋学校
12	雷 逊	泸县奇峰镇宝藏学校	27	李琰霞	泸县石桥镇马溪初级中学校

13	雷茜	泸县石桥镇马溪初级中学	28	黄永富	泸县天兴镇一心学校
14	刘光清	泸县石桥镇石桥初级中学	29	谭小林	泸县玄滩镇喻坪学校
15	邵丽蓉	泸县太伏镇太伏初级中学	30	杨光奇	四川省泸县第一中学

(三) 成员主要分工

1. 活动组织管理、宣传组

组长：宋贵清

成员：税焯、杨梅、李燕、周利、肖江琴

负责大型活动策划、服务、财务，负责教学研究、研讨、学习、论坛、乡村扶贫、外出交流，负责网络阵地、公众号、宣传、成果推广、成果交流。

2. 工作室年度考核组

1 小组：税焯、李燕、杨梅、周利、肖江琴、游亨良

2 小组：张玲莉、汤春芳、朱斌、代永辉、陈锡芳、雷逊

3 小组：杨光奇、杨正芳、王云贵、雷茜、刘光清、杨树梅

4 小组：王泽兰、阳本坤、万利、王清树、彭雪梅、黄永富

5 小组：邵丽蓉、苗燕林、杜丽源、黄华菊、李琰霞、谭小林

负责“八个一”资料收集整理考核，将课件整理形成 PDF 文档，其余资料整理形成 word 文档，成果整理成电子表格。

3. 课题研究管理组

组长：宋贵清

成员：税焯、杨梅、李燕、周利、肖江琴、张玲莉、杨光奇、王泽兰、邵丽蓉

负责课题研究、成果推广、成果交流、资料收集、结题报告撰写。

六、工作室的规章制度

(一) 会议制度

1. 每学期召开两次工作室全体成员会议，期初、期末各一次。

学期伊始，会议主要内容有：学习讨论《工作室工作计划》，以确定工作室成员的阶段性目标、商讨并确定工作室的研修方向、教研课题、教研活动、专题讲座等。

学期结束，会议主要内容有：工作室学期工作总结，成员的个人总结，展示工作室学期研究成果，借鉴其他工作室或教育机构的成功

案例，分享成功经验，探讨本工作室仍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方案。

2. 根据工作计划，每学期至少安排两次阶段性工作例会。

阶段性计划会议：本着“化整为零，走一步再走一步”的原则，按照工作室学期总体计划，在各阶段召开阶段性“计划会议”，明确工作室成员阶段性工作任务，督促检查阅读、研修、教研课题的落实情况等。

阶段性汇报会议：按照工作室培养计划，针对阶段性学习、课题研究、教育教学实践、研究课和汇报课等，工作室成员个人汇报工作情况，交流教学、科研过程中所获得的心得体会，介绍培养任务、教研课题的进展情况，提出和共同探讨解决实施计划的过程中所碰到的难点问题。

3. 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时召开部分成员会议，针对学习和研修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个别交流、督促和辅导。比如对参加省、市、区以及全国大赛、承担校级、县区级甚至省市级重要公开课、专题讲座等任务的青年教师，就教学设计、报告内容、课堂 ppt 等组织专门会议进行研讨等。

（二）学习制度

1. 工作室主要成员带领本校或本片区成员，每学期完成不低于一本专业书籍和一本跨专业书籍的研读，并撰写研读心得。

2. 工作室主要成员带领本校或本片区成员，每学期完成《义务教育初中化学课程标准》不同主题部分的阅读，并撰写研读心得。

3. 工作室主要成员带领本校或本片区成员，每年完成当年化学中考考题的分析，并撰写分析报告。

4. 所有成员均需认真研读工作室发布的简报，及时了解工作室建设动态。

5. 工作室成员均需关注泸州教育发布、泸县教育发布等官方平台；关注工作室微信公众号，随时了解工作室建设情况。

（三）工作室网上论坛交流制度

为有效利用好时间和空间，针对本工作室因为成员分布情况，关于工作室的工作、交流等活动有时可借助于网络进行。根据实际情况特制定以下方要求，供成员开展活动使用。

1. 平台使用

可以利用钉钉平台或是腾讯会议提前建好群，所有成员都要还要在规定时间内登陆相关平台参加会议。

2. 具体要求

(1) 各组组长负责组织本组成员在统一的一个地方（最好在会议室）在线上参加本工作室线上会议。

(2) 所有成员在开会时将手机统一放在指定位置。每组组长负责考勤并将成员参会情况在会前告知宋贵清老师。对于一年内无故缺席工作室线上会议、论坛的老师要取消其工作室成员资格。

(3) 要借助于省教科院和市教科所和一些先进地区的学科培训资源来促进本工作室的理论水平。要多联系化学相关专家尤其是中考相关命题方向的专家开展线上或线下专题讲座。另外，积极联系省级、市级专家和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加强相互交流，取长补短。了解育人方向。

(4) 各小组一个月至少开展一次组内活动，邀请工作室成员在网上参加活动。

3. 确定每月活动主题

(1) 由工作室提前安排好每一次线上论坛主题（每月举行 1-2 次），各组根据实际工作要求安排好相关主题发言、线上公开课展示。这项工作必须精心准备，尤其是参加线上公开课的老师录课或是在线公开课必须选择网络情况较好、较清晰的工具。每一次主题发言、公开课要及时将相关资料上传至工作室相关板块。

(2) 工作室成员在每次主题发言或线上论坛举行时要积极参与，对于邀请的专家要及时在线上将自己小组或个人在开展工作中遇到我实际问题进行咨询和讨论，通过这样整个工作室成员的教育、教研能力才能得到提高。

(3) 积极参加各种活动，在活动中随时展现工作室成员的风采。要把科研、教育论文、送教下乡等活动贯穿于工作室工作始终。随时在群里汇报各组工作进展。

4. 借助于网络、大数据资源来开展工作室工作

(1) 工作室成员要积极开展课题研究，把理论和教学实践结合

起来。

(2) 工作室各小组要积极承担起培养本地区化学青年教师的任务。

(3) 要根据本地区实际要把提升本地区化学教育、教学、科研作为成员的使命。通过名师工作室引领辐射带动本区域的化学教学现状。

(四) 工作制度

1. 工作室成员必须参加工作室布置的各项工作，完成工作室的学习、研究任务，并有相应的成果显现，努力实现培养计划所确定的目标。

2. 工作室成员积极参加各级各类教学研讨活动。工作室定期建立主题研讨制度。由工作室领衔人根据研究方向确定主题，定期集体研究一次。

3. 工作室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工作室工作动态、工作室成员论文、课例设计、典型案例、教育故事、活动图片等。

(五) 考核制度

1. 工作室接受泸县教体局县教研室的年度考核和周期考核。

2. 工作室成员的考核由领导小组和其领衔人负责，主要从思想品德、理论提高、教育教学能力、研究能力、技能水平、八个一完成等方面考察是否达到培养目标，考核不合格者则调整出名师工作室，同时按有关程序吸收符合条件、有发展潜力的新成员进入工作室。

(六) 档案管理制度

1. 建立工作室档案制度，委托相关成员负责并由领衔人兼管。

2. 对工作室成员的计划、总结、听课、评课、公开课、展示课、教案等材料及时收集、归档、存档，为个人的成长和工作室的发展提供依据。

(七) 经费使用制度

工作室经费县教体局支持。工作室经费使用按照《泸县教育和体育局关于公布泸县第二批中小学幼儿园“名师名班主任名校(园)长”工作室领衔人名单及印发 2021-2023 年度工作方案的通知》(泸县教体函〔2021〕79 号)的要求执行。

2021.6.1 (第 1 稿)

2022.10.8 (第 2 稿) 人员增被后修订